

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11 月 12 日以口头、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9 年 11 月 2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应出席会议的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 名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季卫国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经本次监事会有效表决，会议以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9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，本预案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，同意公司 2019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 年 11 月 22 日